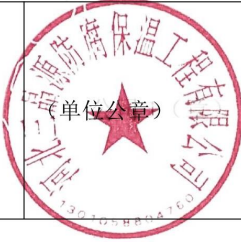


关于转认证机构的声明

组织名称	河北三晶源防腐保温工程有限公司
转出机构	中认国标（北京）认证有限公司
转入机构	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
认证项目分类	☒ QMS ☒ EMS ☒ OHSMS
转机构原因	☐原发证机构在对该获证组织实施认证的过程中,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、认可规范、行业自律规范的行为,且转入机构或获证组织可以举证 ☒原发证机构在证书有效期内受到了行政监管部门、认可机构、行业协会的处罚 ☐转换证书不造成原证书的失效,获证组织同时持有多张证书、继续接受原认证机构对原证书的监督 ☐持有多个认证机构证书的获证组织,需要缩减认证机构数量时 ☐获证组织不满意原认证机构的服务,或根据获证组织发展需要确需变更认证机构,且获证组织可以出具书面声明时
声明内容： 我公司质量、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于 2024-06-22 到期，现自愿转换到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重新认证。	
法人代表签字：赵兴林	（单位公章） 
日期：2024 年 3 月 31 日	



行政处罚当事人信息

· 名称: 中认国标(北京)认证有限公司
· 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姓名: 刘志通

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110114MA01A2CD00

行政处罚信息

·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: 京昌市监处罚〔2023〕985号

· 违法行为类型: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(2020年)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

· 处罚依据: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(2020年)》第五十九条第一款第(二)项

· 主要违法事实: 经查,2021年3月-2023年3月,该单位专(兼)职审核员吴君建等4人共计参与CX、SA、PP体系审核12家企业17张证书,其中吴君建参与1家企业1张证书(PP)的审核工作,孔令军参与3家企业4张证书(2张CX、2张SA)的审核工作,苟月清参与7家企业11张证书(6张CX、5张SA)的审核工作,梁素玲参与1家企业1张证书(PP)的审核工作。累计收取认证费用49605元,违法所得16000元。

· 处罚种类: 罚款;没收违法所得和非法财物

· 行政处罚内容: 现责令当事人改正上述违法行为,并决定处罚如下:罚款:160000元;没收违法所得:16000元;

· 罚款金额: 16万元

· 没收金额: 1.6万元

· 作出行政处罚机关名称: 北京市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· 暂扣或吊销证照名称及编号:

·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日期: 2023年08月24日

· 处罚有效期: 2099年12月31日

· 公示日期: 2023年08月24日

· 公示截止期: 2026年08月24日

· 备注: